

高雄市左營區屏山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114年6月18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

一、依據

- (一)教育部103年11月28日公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9月6日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 (三)108年2月1日高市教中字第10830774900號函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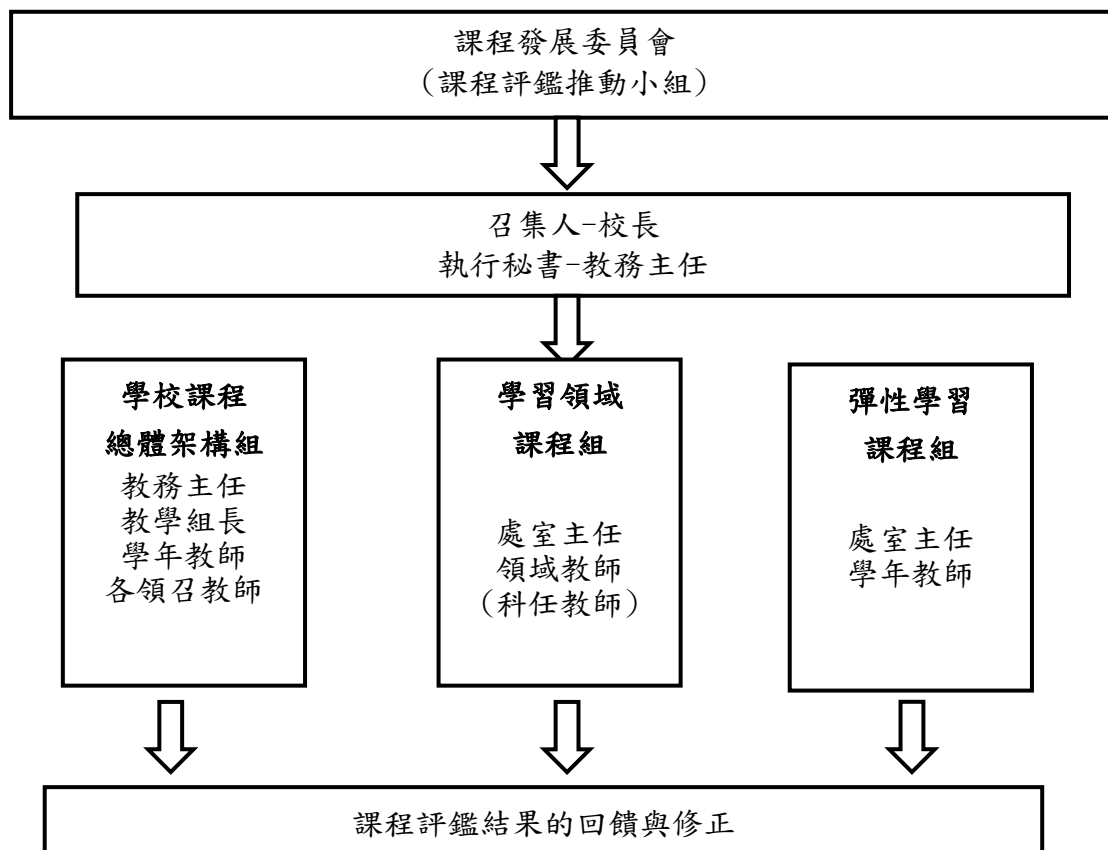
二、目的

- (一)發展並改進領域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以確保課程與教學之成效與品質。
- (二)檢討學年或學期課程計畫涵蓋內容與範圍之適切性。
- (三)改進課程計畫，提昇學習成效，達成學校願景與教育目標。

三、組織與成員

- (一)組織：以課程發展委員會為主，下設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等三組，協助各項課程評鑑事務。
- (二)成員：請參考組織分工圖表
 - 1. 校長為召集人，教務主任為執行秘書暨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
 - 2. 各學年教學團隊教師（含特教及資源班）、領域教師、個別教師做自我評鑑、協同評鑑。
 - 3. 學校得視實際需求及學校經費情形，另聘外部委員或邀請鄰近學校教師或輔導團員參與評鑑工作。

四、組織分工：



五、範圍及內容：

(一)範圍：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應包括課程設計、課程實施及課程效果等層面。

(二)內容：

1. 課程設計：課程計畫與教材及學習資源。
2. 課程實施：課程實施準備措施及課程實施情形。
3. 課程效果：學生多元學習成效。(學生多元學習成效應運用多元方法進行評量，並得結合學校平時及定期學生學習評量結果資料為之。)

六、資料蒐集方式：

採多元方式實施，以文件分析、內容分析、訪談、檢核表、問卷調查、觀察、會議對話與討論及多元化學習成就評量等方式進行。

七、實施期程：

課程總體架構及各學習領域課程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評鑑週期，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實施期程規劃如下：

(一)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1. 課程設計階段：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2. 課程準備與實施階段：每年6月1日至8月31日。
3. 課程效果階段：每年9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

(二)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含特教課程之領域學習課程與特需課程)：

1. 課程設計階段：每年5月1日至6月15日。
2. 課程準備與實施階段：每年7月1日至8月31日。
3. 課程效果階段：每年9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

(三)上開時程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公告時程調整之。

八、工具與指標：

(一)課程評鑑之規劃：包含學校課程評鑑計畫及預計使用之表件工具(表一)

(二)課程評鑑之結果：含「課程總體架構」(附件1)及「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評鑑表」(附件2)與「課程實施評鑑表」(附件3)、「課程效果評鑑表」(附件4)之評鑑結果。

(三)教科書評選紀錄表(附件5)

九、評鑑結果的回饋與修正：

(一)修正學校課程計畫。

(二)修正學校課程總體架構、學習領域課程和彈性學習課程(含特教課程之領域學習課程與特需課程)的規劃與實施。

(三)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

(四)修正教科書的選用制度，以利各年級選用合適的教科用書。

(五)修正校訂課程與教學活動設計、自編教材與教學實施。

(六)改進班級的教學與評量工作，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七)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八)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

(九)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

(十)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

十、經費來源：本計畫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一、獎懲方式：

辦理學校課程評鑑工作之有功人員，或經評鑑成績優異之教師，得由校長推薦報請教育局依獎懲補充規定予以敘獎之鼓勵。

十二、附則：本課程評鑑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之。

表一

課程評鑑實施規劃表(學校層級)

評鑑對象										
評鑑層面	課程效果				課程實施				課程設計	
評鑑指標										
資料來源										
工具與資料										
實施時間										
資料蒐集者										

註1：檢送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評鑑實施規劃表、完成之評鑑工具表件、資料分析與省思、評鑑結果運用。

註2：課展發展歷程即課程評鑑之實踐，評鑑結果運用支持學校課程發展持續的滾動修正，以建立 PDCA 學校層級之課程評鑑機制。

註3：至少呈現 1 個領域課程及 1 個校訂課程主題之課程評鑑規劃。

高雄市左營區屏山國民小學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設計評鑑表

評鑑重點	品質原則	檢核評估			
		極佳	佳	尚可	待改善
一、教育效益	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3.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獲致高學習效益。				
二、內容結構	4. 應內含背景分析、課程願景				
	5. 應內含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				
	6. 應內含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7. 應內含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				
	8. 應內含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9.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應符合課綱規定。				
	10. 能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三、邏輯關連	1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能與學校發展相連結				
	12.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能與學校所在社區文化相連結				
	13. 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四、發展過程	14.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能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15.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優缺點說明					
評鑑者簽名				年 月 日	

高雄市左營區屏山國民小學

學年度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評鑑表

領域 科 年級

評鑑重點	品質原則	檢核評估			
		極佳	佳	尚可	待改善
一、學習效益	1. 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學習需要。				
	2. 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身心發展層次。				
	3. 教材內容與活動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				
	4. 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二、內容結構	5. 課程計畫內含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等。				
	6. 課程計畫內含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7. 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8. 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				
	9. 教學設計有系統具邏輯關聯，符合教學重點、教學期程。				
	10. 活動設計能引起學生學習的動機與興趣。				
	11. 評量方式多元化，評量面向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三、邏輯關連	12. 課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3. 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四、發展過程	14. 呈現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5. 規劃與設計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16. 規劃與設計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優缺點說明					
評鑑者簽名	年 月 日				

高雄市左營區屏山國民小學

學年度課程實施評鑑表

☐ 領域學習課程
 ☐ 彈性學習課程

課程名稱		版本	冊別	第 冊
年級		年級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人		任教科目		
面向	評鑑重點	評鑑項目	實施結果(含改善策略)	
規劃與實施	師資專業	1. 專業師資人力足以勝任教學		
		2. 教師參加專業研習與成長活動，熟知課綱教材內容		
		3. 符合課程計畫		
		4. 符合教學進度		
	家長溝通	5. 運用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課程計畫		
	教材資源	6. 運用教學資源		
		7. 妥善規劃場地與設備		
	學習促進	8. 規劃相關活動促進學習		
	教學實施	9. 教學促成核心素養(或能力指標)的達成、精熟學習重點		
		10. 教學採多元策略、重視適性化		
	11. 其他 ()			
分	評量	1. 評量設計符合多元評量方式		

析 與 回 饋	回饋	2. 評量設計能掌握核心素 養(或能力指標)、學習內 容與學習表現	
		3. 教材難易程度	
		4. 學生學習反應	
		5. 學生評量效果(可搭配試 題分析討論)	
		6.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 輔導或教學調整(如補救 教學、分組合作學習等)	
		7. 其他 ()	
評鑑者 簽名			年 月 日

高雄市左營區屏山國民小學 學年度課程效果評鑑表

☐領域學習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課程總體架構

一、課程效果評鑑表

學習領域		實施年級	
填寫時間	年 月 日	填寫人	
品質原則		評鑑結果	補充說明
1. 領域/科目課程核心素養(或能力指標)達成之成效符合預期		☐ 優 ☐ 良 ☐ 可 ☐ 差	
2. 領域/科目課程學習重點(或分段能力指標)精熟之成效符合預期		☐ 優 ☐ 良 ☐ 可 ☐ 差	
3. 議題融入適切可行		☐ 優 ☐ 良 ☐ 可 ☐ 差	
4. 領域/彈性教學評量方法之適切可行		☐ 優 ☐ 良 ☐ 可 ☐ 差	
5. 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課程目標(適用 108 年課綱)		☐ 優 ☐ 良 ☐ 可 ☐ 差	
6. 課程計畫涵蓋內容與範圍適切性且能與實務教學進程相符		☐ 優 ☐ 良 ☐ 可 ☐ 差	
7. 領域/彈性教學進度安排適切性且能與實務教學進程相符		☐ 優 ☐ 良 ☐ 可 ☐ 差	
8. 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成效		☐ 優 ☐ 良 ☐ 可 ☐ 差	
9. 領域的運作良好並具備專業對話氛圍且能提出改善教學策略以提升學習成就		☐ 優 ☐ 良 ☐ 可 ☐ 差	
10. 教材或教科書使用後之能切合學習需求		☐ 優 ☐ 良 ☐ 可 ☐ 差	
11. 自編教材內容使用後能切合學習需求		☐ 優 ☐ 良 ☐ 可 ☐ 差	
12. 學校活動與課程計畫搭配良好		☐ 優 ☐ 良 ☐ 可 ☐ 差	
13. 主題教學實施成效符合預期		☐ 優 ☐ 良 ☐ 可 ☐ 差	
14. 領域內教材銜接適切可行		☐ 優 ☐ 良 ☐ 可 ☐ 差	
15. 教學資源應用適切可行		☐ 優 ☐ 良 ☐ 可 ☐ 差	
16. 補救教學與差異化教學之成效符合預期		☐ 優 ☐ 良 ☐ 可 ☐ 差	
17. 各領域/彈性學習課程之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成效		☐ 優 ☐ 良 ☐ 可 ☐ 差	
18. 各領域/彈性學習課程之結果展現能適性教育特質		☐ 優 ☐ 良 ☐ 可 ☐ 差	
19. 其他_____		☐ 優 ☐ 良 ☐ 可 ☐ 差	
評鑑者 簽名			年 月 日

二、檢討與省思（本學年各項教學活動或教學主題之實施成效）

主題或 活動名稱	實施方式與成果	省思與建議
活動寫真 (教學成果照片)		

(表格不足可自行增列)